

臺北市立石牌國中 110 學年度新生 **大頭照上傳說明**

- 一、依臺北市政府教育局規定，為製作新生數位學生證，請錄取新生於 **6月15日(二)新生網路報到前** 上傳大頭照電子檔（已繳交者請忽略），方式如下：

★注意：

1. 透過本系統上傳照片者，6/15-17 網路新生報到時 **無須再次於新生入學平台上傳照片(略過即可)**；若兩邊皆上傳照片且照片不一致時，**以本系統之照片為準**，不另詢問。
2. **石牌國小、立農國小、文化國小** 同學原則上以小學統一拍攝之證件照或用於製作畢業證書之照片，製作學生證（同意者無須上傳）；不同意者，請按本說明及期限前自行上傳照片。

(一)使用電腦將照片電子檔上傳至「新生相片上傳系統」：

1. 系統網址：<http://tinyurl.com/ybnth6bm>

2. 相片「檔名」請統一以「入學卡編號」命名存檔：例如「0056」。

3. 上傳說明：(參考右圖畫面)

- (1)請依序輸入「畢業學校」、「入學卡號」、「學生姓名」資料。
- (2)選擇以「入學卡編號」命名存檔(例：0056.jpg)之照片電子檔。
- (3)按「上傳作業」。
- (4)出現「檔案上傳成功」即完成。

(二)以手機或平板掃描右方 QRcode 將照片電子檔上傳至「新生相片上傳系統」。(步驟同上)

(三)若不方便使用電腦或手機者，請繳交「照片光碟」或「2吋紙本照片」一張，註明畢業學校、姓名及入學卡號，並於 **7/7(三)新生學科測驗當日** 繳交給監考老師。

*「照片光碟」將於開學後返還，請自行備份留存運用。

*「紙本照片」不歸還，且掃描後畫質將會降低。

- 二、請務必如期繳交照片(電子檔)，以免影響全校同學送製及領取數位學生證之權益。

新生相片上傳系統

請輸入你的畢業學校：

請輸入你的入學卡號：

請輸入你的姓名：

未選擇任何檔案



石中教務處 敬啟

